中金辐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变更注册地址并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 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金辐照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3年 12月 1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,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变更注册地址并 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,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,拟将注册地址由"深 圳市罗湖区东晓街道绿景社区布吉路 1028 号中设广场 B 栋 19 层"变 更为"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白花社区白花园路 11 号金鹏源辐照工业 园 1 号厂房二层",并对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,具体如 下: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五条 公司住所:深圳市罗湖区东晓街道绿景社区布吉路 1028 号中设广场 B 栋 19 层,邮政编码:518019。	第五条 公司住所: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白花社区白花园路 11 号金鹏源辐照工业园 1 号厂房二层,邮政编码:518107。

除上述条款内容外,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不变。本次变更注 册地址并修订《公司章程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, 须经出席 股东大会的股东(包括股东代理人)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后生效。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理层全权负责办理本次修订 《公司章程》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、备案手续等具体事项。

上述事项的变更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、登记的情况为准。特此公告。

中金辐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1日